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承辦人：鐘文聰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2
傳真：27252869
電子信箱：wk749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學字第11331178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成果展實施計畫、附件2-宣導月成果展海報 各1份
(34987743_1133117876_1_ATTACH1.pdf、34987743_1133117876_1_ATTACH2.jpg)

主旨：為響應本市113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成果展，請鼓勵
學校親師生參與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3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「尊重性別 友善共
好」成果展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為落實本市性別平等教育工作，建立無性別歧視與無暴力
之校園環境，及啟發學生在性別與尊重中察覺性別平等，
創造不同族群與性別間的對話空間，並表揚本市參與性別
平等教育宣導月徵件比賽之優秀學生作品，本局辦理性別
平等教育宣導月徵件比賽作品成果展。

三、成果展資訊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3年12月3日（星期二）至114年4月20日
（星期日）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2樓。（臺北市士林
區基河路363號）

萬芳高中 1131211



PPAA113601529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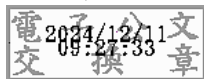


四、為鼓勵親師生及民眾響應活動，請貴校協助將海報電子檔
張貼在學校校網。

五、檢送成果展實施計畫及宣導月成果展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